



陈美玲

首席联席合伙人、所主任

办公机构 南昌

联系电话 15079091699

工作邮箱 1330164133@qq.com

工作语言 中文

业务领域 金融业务中心、建设工程与房地产业务中心、商事犯罪辩护与预防业务中心

学习与培训经历：

199109~199507 南昌大学 本科

200301~200506 南昌大学 研究生

执业经历：

2008年开始执业，南昌大学硕士。曾任或现任南昌市政府、中国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江西金控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金控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瑞奇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江西人文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南昌高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江西通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等党政机关、大型国有企业、房地产企业、股份制银行等法律顾问；为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江西分公司、江西金控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银行南昌分行、中国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江西银行、北京银行江西分行、九江银行南昌分行、江西宜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南昌高投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南昌市城建建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碧桂园萍乡分公司等单位代理诉讼以及非诉项目上百余起，合同标的金额合计50亿以上，为客户挽回大量损失，依法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代表典型案例：

- 1、接受玛莎拉蒂女司机孙华的委托为其危险驾驶罪辩护，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
- 2、接受陈科的委托为其非法经营罪辩护，最终该案被检察院撤销案件；
- 3、接受胡某某的委托为其制造毒品罪辩护，最终改变罪名为生产制毒物品罪，从而罚当其罪。
- 4、接受江西银行委托代理江西银行对福建阳光集团35亿保理、信用证、短期融资债券的诉讼案件；
- 5、接受中航信托委托代理中航信托对融创集团、象屿集团9亿股权转让合同诉讼案件；
- 6、代理九江银行 2.9 亿金融借款追索案件，全程负责仲裁审理、法院强制执行，抵押物顺利拍卖，债权得以收回；
- 7、受江西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应诉 2800 万建设工程款追索纠纷一案，历经一审、二审、发回重审一审、二审，最终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 8、接受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为其 100%子公司异地办理变更法定代表人、公章以及营业执照，从而使母公司有效实现控制权；
- 9、承办江西金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论证江西省重点健康小镇樟树项目投资法律服务；
- 10、受香港亚美投资集团公司的委托，代表其作为江西恒兴源破产重整案件的重整投资人参加破产重整谈判以及重整方案草拟等工作；

文章及著作：

论我国刑事被害人补偿制度的结构——以刑事人权主体均衡保障为理念
论我国司法赔偿程序的缺陷与完善
论网络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规制
从奶粉门事件透视与重构企业社会责任
关于我国《职业教育法》修订与完善的思考
论我国《国家赔偿法》的立法完善——以服务型政府为视角
建筑企业项目全过程法律风险防范指南

社会职务：

兼任：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案件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巡回法庭诉讼服务专家、江西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及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立法顾问、江西省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江西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江西省六五普法高级讲师团成员、江西省银行业调解委员会调解专家、江西省公安厅民警执法惩戒委员会专家、江西省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江西省行政法学会副会长、南昌市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南昌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石家庄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赣江新区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荣誉：

终身名誉主任、法学教授、硕士生导师，荣获二级律师证书 江西省第十三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